

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由公司董事长郭洪涛先生主持，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日期、时间：2022年5月19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3:00；

（2）网络投票日期、时间：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上午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和下午13:00—15:00；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9:15至2022年5月19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在辽宁省沈阳市浑南产业区东区飞云路3号三楼306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2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的代理人共 6 人（合计代表 7 个法人股东及自然人股东），所持股份 76,904,76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7.4331%，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 1 人（合计代表 2 个法人股东），所持股

份 68,868,1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4.5663%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所持股份 8,036,66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8668%。

3、公司全部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经审议后表决结果如下：

1.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76,904,7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76,904,7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76,904,7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4.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76,904,7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5.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76,904,7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6. 审议通过《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》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76,904,7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拟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76,904,7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8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76,904,7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

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9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2年度拟接受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关联股东沈阳蓝英自动控制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7,176,800股、中巨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1,691,300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10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关联股东沈阳蓝英自动控制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7,176,800股、中巨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1,691,300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1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持股5%以上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

的议案》；

关联股东沈阳蓝英自动控制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7,176,800股、中巨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1,691,300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76,904,7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3.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徐丽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76,904,7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,036,66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（根据盖章的法律意见书签字页修改）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

2、律师姓名：傅扬远 韩翊

3、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盖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9 日